

股票代碼：8048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RUBY TECH CORPORATION

105 年 股 東 常 會

議 事 手 冊

股東會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6 月 14 日

股東會地點：台北世貿中心南港展覽館(台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1號5樓會議室 504C)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 年股東常會議事手冊目錄

	<u>頁次</u>
壹、開會程序	1
貳、開會議程	2
一、討論事項 (一)	3
二、報告事項	4
三、承認事項	5
四、討論事項 (二)	6
五、臨時動議	10
參、附件	
一、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11
二、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	13
三、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15
四、大陸投資資訊	18
五、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	19
六、會計師查核報告暨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	20
七、會計師查核報告暨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27
八、104 年度盈餘分配表	34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	35
肆、附錄	
一、公司章程	38
二、股東會議事規則	42
三、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45
四、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相關資訊	46
五、股東會提案情形說明	47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 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 一、宣佈開會
- 二、主席致詞
- 三、討論事項 (一)
- 四、報告事項
- 五、承認事項
- 六、討論事項 (二)
- 七、臨時動議
- 八、散 會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 年股東常會議程

時間：中華民國 105 年 6 月 14 日 (星期二) 上午九時整

地點：台北世貿中心南港展覽館

地址：台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 1 號 5 樓會議室 504C

- 一、 報告出席股權並宣佈開會
- 二、 主席致詞
- 三、 討論事項 (一)
 - (一)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 四、 報告事項
 - (一) 104 年度營業報告
 - (二) 監察人審查 104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 (三) 大陸投資情形報告
 - (四) 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報告
 - (五) 董監及員工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 五、 承認事項
 - (一)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二)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
- 六、 討論事項 (二)
 - (一) 本公司 104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 (二)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 七、 臨時動議
- 八、 散 會

討 論 事 項 (一)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提請 討論。

說 明：1、為符合公司法暨相關法令規定，擬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
2、「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一 (第 11~12 頁)。
3、謹提請 討論。

決 議：

報 告 事 項

第一案：

案 由：104 年度營業報告，敬請 公鑒。

說 明：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二 (第 13~14 頁)。

第二案：

案 由：監察人審查 104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敬請 公鑒。

說 明：1、監察人審查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三 (第 15~17 頁)。

2、敦請監察人宣讀審查報告書。

第三案：

案 由：大陸投資情形報告，敬請 公鑒。

說 明：1、本公司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間接投資大陸地區獲經濟部投審會核准金額合計美金 1,650,000 元，已執行美金 1,650,000 元。

2、大陸投資資訊，請參閱本手冊附件四 (第 18 頁)。

第四案：

案 由：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報告，敬請 公鑒。

說 明：本公司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資料，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五 (第 19 頁)。

第五案：

案 由：董監及員工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說 明：依提請 105 年股東常會修訂後「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條，本公司 104 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淨利)計新台幣 253,047,772 元，分別提撥稅前淨利之 2%計新台幣 5,060,955 元為董監酬勞及 10%計新台幣 25,304,777 元為員工酬勞，全數以現金發放之。

承 認 事 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 明：1、本公司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本公司董事會編造完成。其中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昭伶會計師及姚勝雄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連同營業報告書業經監察人審查完竣。

2、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上述財務報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二、附件六和附件七 (第 13~14、20~33 頁)。

3、謹提請 承認。

決 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 由：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 明：1、本公司 104 年度決算盈餘計新台幣 181,433,730 元，董事會擬具 104 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八(第 34 頁)。就股東紅利分配案，董事會擬議配發股票股利每股 0.3 元及現金股利每股 2.5 元，嗣後若因買回本公司股份或其他因法令等因素致影響流通在外已發行股份總數，股東配股、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調整股東配股、配息率暨相關事宜。

2、本次現金股利配發至元為止(元以下全捨)，其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擬繳回公司，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3、本次盈餘分派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項，俟股東常會承認後，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4、謹提請 承認。

決 議：

討 論 事 項 (二)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 104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討論。

- 說 明：1、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擬辦理股東紅利轉增資，其中自 104 年度分配盈餘項下提撥股東紅利新台幣 15,514,060 元轉增資，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發行新股 1,551,406 股。
- 2、以上轉增資發行新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本次盈餘轉增資發行普通股，每仟股無償配發 30 股，嗣後若因買回本公司股份或其他因法令等因素致影響流通在外已發行股份總數，股東配股因此發生變動者，擬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調整股東配股率暨相關事宜。本次增資配發新股不足一股之畸零股，股東得自行歸併成一股，並於配股基準日起五日內向本公司股務代理人辦理，逾期未申請歸併者，依公司法 240 條規定以現金分派，按股票面額折付現金計算至元止(元以下捨去)，其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認購之。
- 3、本次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與義務與已發行普通股相同，並採無實體發行。
- 4、本次增資案俟股東會決議通過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擬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另行訂定除權基準日。
- 5、以上增資相關事宜，如因法令規定或主管機關核定須予變更時，擬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辦理之。
- 6、謹提請 討論。

決 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提請 討論。

- 說 明：1、本公司為獎勵優秀員工，留住關鍵重要人才，擬依據公司法第 267 條及「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等相關規定，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2、本次擬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自股東會決議後一年內，向主管機關申報，自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一年內視實際需要一次或分次發行，實際發行日期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訂之。

3、本次擬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事項說明如下：

(一)發行總額：發行普通股 8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發行總額為新台幣 8,000,000 元。

(二)發行條件：

(1)發行價格：本次為無償發行，發行價格每股新台幣 0 元。

(2)既得條件：

員工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將於既得期間屆滿年度，依員工績效及公司績效兩項指標之達成結果綜合核定員工當年度既得股份數量，員工績效指標及公司績效指標說明如下：

①員工績效指標：

員工自給與日起算屆滿下列時程仍在職且持續提供勞務服務者，依據既得期間屆滿之最近兩次考績評核之平均結果，分別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比例如下：

既得期間	當年度考績評核結果及分批既得股份		
	優等	甲等	乙等(含)以下
屆滿一年	20%	20%之80%	0
屆滿二年	20%	20%之80%	0
屆滿三年	60%	60%之80%	0

②公司績效指標：

公司於既得期間屆滿之最近四個季度且經會計師查核(核閱)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為基礎，四個季度之累計每股稅後盈餘達下列績效指標，分別核定員工於該既得年度依第 1 項既得股份之取得受領比例：

既得股份 取得受領比例	當年度績效指標達成結果		
	100%	80%	0%
第一個累計四季度	4.0(含)以上	3.0(含)~4.0	3.0以下
第二個累計四季度	4.5(含)以上	3.5(含)~4.5	3.5以下
第三個累計四季度	5.0(含)以上	4.0(含)~5.0	4.0以下

③上述既得股份以四捨五入計算並以仟股為單位。

④未達前項績效指標時，本公司將依法就喪失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無償收回並辦理註銷。

(3)員工未符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未達既得條件者，其股份由本公司全數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發生繼承時，由法定繼承人於完成法定之必要程序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得以申請領受其應繼承之股份或經處分之權益。

(三)員工資格條件及得獲配之股數：

(1)以給與日當日正式編制之全職員工為限。

(2)實際被授與員工及可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將參酌年資、職級、績效表現、整體貢獻、特殊功績或其他因素等，並考量公司營運需求及業務發展策略所需，由董事長核訂後，提請董事會核准，惟經理人及具員工身分之董事者，應於發行前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同意。

(3)本公司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第一項規定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累計給予單一認股權人得認購股數，加計認股權人累計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合計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千分之三，且加計本公司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第一項規定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累計給予單一認股權人得認購股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一。

(四)辦理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必要理由：

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之專業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與歸屬感，以共創公司及股東之利益。

(五)可能費用化之金額：

本公司目前已發行股份總數 51,713,532 股，本次預計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為 1.55%，以105年3月22日(董事會前一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收盤價新台幣 45.75 元擬制估算，若全數達成既得條件，預估發行後每年分攤之費用化金額對105~108年度分別為 4,575 仟元、16,470 仟元、10,065 仟元、5,490 仟元。

(六)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情形及其他對股東權益影響事項：

以目前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1,713,532 股估算，暫估對每股盈餘稀釋情形，於105~108年度分別為：0.09元、0.32元、0.19元及0.11元，對本公司每股盈餘稀釋尚屬有限，對股東權益尚無重大影響。

4、員工獲配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既得條件達成前須交付信託保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一)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二)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及選舉權等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仍可參與配股配息，惟配股配息須一併交付信託保管。未符合既得條件者，其所獲配之現金股息、股票股利及受配資本公積現金(股票)等，由公司依相關規定收回現金及依法辦理註銷股份。

5、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其他相關未盡事宜，未來如主管機關審核或相關法令之要求而須做修正或增訂相關條件內容，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6、本公司民國 105 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九(第 35~37 頁)。

7、謹提請 討論。

決 議：

臨時動議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說明
<p>第二十六條： <u>公司年度如有獲利(係指稅前淨利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淨利)，應提撥百分之七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及不超過百分之二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u> <u>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u></p>	<p>第二十六條：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提繳所得稅款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視業務需要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並加計迴轉之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連同以前年度保留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除視公司因業務需要酌予保留外，餘數按下列百分比分派之： 1、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二。 2、員工紅利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十五。 3、餘數為股東紅利。 本公司對外轉投資子公司之員工(或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得受上述員工股票紅利之分配，其條件及方式由董事會訂定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按公司法第 235 條之 1 修正及爰依經濟部經商字第 10402413890 號函之要求，修訂章程有關於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之分派來源及順序。 2.依經濟部經商字第 10402427800 號函之要求，員工酬勞得以固定數、一定區間或下限；董監酬勞限以上限方式為之。 3.配合公司法修訂員工酬勞發放從屬公司員工，得以現金為之。 4.股東紅利相關內容調整至第二十七條。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說明
<p>第二十七條： <u>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後，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連同期初保留盈餘(包含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u> <u>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u> 本公司基於健全財務結構、資本支出、業務發展之需要以求永續發展，保障投資人權益，盈餘之分配則綜合考量保留盈餘、資本公積、財務結構、營運狀況等因素來分配。本公司股利發放分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兩種，其中現金股利所佔比例不低於百分之十，惟發放方式及比率，得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p>	<p>第二十七條： 本公司為經營高科技之產業，正值企業生命週期之成長期，基於健全財務結構、資本支出之需要以求永續發展，保障投資人權益，盈餘之分配則綜合考量保留盈餘、資本公積、財務結構、營運狀況等因素來分配。本公司股利發放分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兩種，其發放比重依公司資本財務結構與未來計劃之資金需求來決定，其中現金股利所佔比例不低於百分之十，惟發放方式及比率，得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p>	<p>配合第二十六條修訂</p>
<p>第二十九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 70 年 6 月 27 日 (...) 第二十七次修訂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2 日 第二十八次修訂於民國 102 年 6 月 13 日 <u>第二十九次修訂於民國 105 年 6 月 14 日</u></p>	<p>第二十九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 70 年 6 月 27 日 (...) 第二十七次修訂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2 日 第二十八次修訂於民國 102 年 6 月 13 日</p>	<p>增訂本次修訂日期</p>

(附件二)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

1. 經營方針、實施概況及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 104 年度產品研發策略持續以建構完整產品線及技術服務平台為策略主軸。成功開發完成並推出一系列共計 17 款之進階型 L3-Lite 網管型光纖交換器、Carrier Ethernet 網管光纖交換器、WEB Smart Plus 網管交換器、及全 10G Copper 交換器等產品。為考量產品競爭力，於規劃設計初期即已考慮零件共用性及其成本效能，所開發之新一代產品成本較前一代大幅降低，使公司產品更具市場價格競爭力。業務方面，持續開發歐美 ODM 客戶及電信運營商。由於產品線相對完整且較具競爭力之新產品持續推出，使得新客戶的開發頗有新獲。全年合併營收為新台幣 1,609,116 仟元，合併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181,433 仟元。

銷售方面：光纖交換器由於新客戶數量及其訂單增加，致使營收較前一年成長 59.1%，銷售數量則成長 60.4%；光纖轉換器由於市場需求持續減少及價格競爭問題，使營收及銷售數量分別只增加 10.2%及 14.4%；光纖介面卡部分因客戶專案需求增加，故營收及銷售數量分別增加 84.8%及 138.3%。

研發方面：公司研發重點在開發構建具競爭力之完整產品線及技術服務平台，以提供客戶一次性購足選用並增加客戶黏著度及忠誠度。共計開發完成以下 17 款產品，並已順利試/量產出貨：

- (1) L3-Lite Outdoor 4-port PoE GbE TP + 2-port GbE SFP 交換器
- (2) Carrier E 20-port SFP + 4-Port GbE TP/SFP + 4-port 10G SFP+ 光纖交換器
- (3) L3-Lite 8-port PoE 2.5G TP + 2-port 10G SFP+ 交換器
- (4) L3-Lite 20-port PoE GbE + 4-port PoE GbE TP/SFP + 2-port SFP 交換器
- (5) 電池備援式 L3-Lite 12-port SFP + 2-Port TP + 2-port SFP+ 光纖交換器
- (6) L3-Lite 8-port PoE GbE + 2-port GbE TP/SFP 交換器
- (7) Web Smart Plus 2-port 10G TP + 14-port 10G SFP+ 光纖交換器
- (8) Carrier E 4-port GbE + 4-Port GbE SFP 交換器
- (9) L3-Lite 24-port PoE GbE + 2-port GbE TP/SFP 交換器
- (10) L3-Lite 48-port PoE GbE + 2-port GbE TP + 2-port 10G SFP+ 交換器
- (11) L3-Lite 48-port PoE GbE + 2-port GbE TP + 2-port GbE SFP+ 交換器
- (12) 電池備援式 L3-Lite 20-port GbE SFP + 4-Port GbE TP/SFP 光纖交換器
- (13) L3-Lite 24-port PoE (60W) GbE TP + 2-port GbE TP/SFP 交換器
- (14) Unmanaged Plus 6-port 10G TP + 2-port 10G SFP+ 交換器
- (15) Unmanaged Plus 1-port PoE 2.5G TP + 2-port GbE TP 交換器
- (16) Carrier E 2-port GbE TP + 2-Port GbE SFP 交換器

(17) Industrial 8-port GbE TP + 4-Port GbE SFP 交換器

生產方面：為著重零件成本管控，設立成本降低專案小組，每周檢討並落實各項成本降低提案。持續落實 ISO9001，嚴格控制產品品質及交期；加強評估核可符合 RoHS、PFOS 及 REACH 且成本具競爭力之外包加工廠商。

管理方面：持續檢討產品開發時效及其有效性，並據以落實人員績效管理；另持續強化會計、毛利分析、產品、客戶及業務員管理。

2.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無須對外公開財務預測。

3.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104 年度合併		103 年度合併		年增(減)率 %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1,609,116	100.00	\$1,056,260	100.00	52.34
營業毛利	377,438	23.46	262,199	24.82	43.95
營業淨利	205,788	12.79	108,293	10.25	90.03
稅前淨利	222,681	11.86	125,253	11.86	77.78
本年度淨利	181,433	11.28	103,691	9.82	74.97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84,589	11.47	104,196	9.86	77.16
每股盈餘(元)	3.51		2.01		

4. 研究發展狀況

104 年產品研發策略係以 103 年所開發之系列產品為基礎，增加軟硬體功能以往上衍生設計成專案型網管交換器，同時可以往下衍生設計成較低成本之 Web Smart 型交換器，另外也成功開發完成領先市場之中小型全 10G 交換器，以構建完整且具競爭力之產品線提供客戶一次性購足選用並增加客戶黏著度及忠誠度。同時所開發之光纖網路產品之相關應用平台也已正式上線試運營，藉此提供客戶更多符合其需求之增值功能，以期增加產品競爭力。本年度所研發之產品均已按進度試/量產出貨。

董事長：林坤銘



總經理：楊育哲



會計主管：陳雲珍



(附件三)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昭伶、姚勝雄會計師查核完竣，提出查核報告書，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連同營業報告書、盈餘分配表，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照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鑑核。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林玲玉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3 日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昭伶、姚勝雄會計師查核完竣，提出查核報告書，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連同營業報告書、盈餘分配表，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照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鑑核。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董清銓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3 日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昭伶、姚勝雄會計師查核完竣，提出查核報告書，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連同營業報告書、盈餘分配表，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照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鑑核。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傅 達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3 日

(附件四)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度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 期 自 本 國 積 累 之 資 金 額	本 期 初 自 本 國 積 累 之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之 金 額		本 期 自 本 國 積 累 之 資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損 益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持 股 比 例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期 末 投 資 金 額	已 回 收 之 投 資 金 額
						匯 出	回 收						
盧比鐵克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電腦週邊設備之買賣業務	\$ 53,471	(註一)	\$ 53,471	\$ 53,471	\$ -	\$ -	\$ 53,471	(\$ 2,899)	100%	(\$ 2,899)	\$ 37,085	\$ -

本 期 自 本 國 積 累 之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審 查 會 同 規 定 之 限 額
\$53,471 (USD1,650,000)	\$494,088 (註四)

註一：透過 GRAND IMPACT TECHNOLOGY LIMITED.再投資大陸。

註二：係按每筆投資當時之匯率換算。

註三：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四：投資限額為淨值之 60%或新台幣八仟萬元較高者。

(附件五)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

買回期次	第一 次	第二 次	第三 次	第四 次	第五 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0/10/05-100/12/02	100/12/10-101/02/09	101/04/21-101/06/19	101/08/08-101/10/05	101/12/21-102/02/19
買回區間價格	每股新台幣 9.0 至 17.0 元，且當公司股票價格低於所定區間價格下限時，將繼續執行買回公司股份	每股新台幣 9.0 至 17.0 元，且當公司股票價格低於所定區間價格下限時，將繼續執行買回公司股份	每股新台幣 9.0 至 17.0 元，且當公司股票價格低於所定區間價格下限時，將繼續執行買回公司股份	每股新台幣 9.0 至 16.0 元，且當公司股票價格低於所定區間價格下限時，將繼續執行買回公司股份	每股新台幣 9.0 至 17.0 元，且當公司股票價格低於所定區間價格下限時，將繼續執行買回公司股份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990,000 股	普通股/717,000 股	普通股/676,000 股	普通股/75,000 股	普通股/219,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11,670,673 元	7,909,167 元	7,546,141 元	907,651 元	2,820,959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990,000 股	717,000 股	676,000 股	75,000 股	219,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股	0 股	0 股	0 股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0%	0%	0%	0%

(附件六)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R.O.C.

Tel : +886 (2) 2545-9988
Fax: +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昭 伶



陳昭伶

會計師 姚 勝 雄



姚勝雄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3 日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年12月31日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466,036	39		\$ 263,014	28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二七)	7,838	1		11,334	1	
114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29,622	2		-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九)	153	-		4,155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及九)	149,890	13		133,564	1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及二八)	189	-		177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六、十及二九)	195,178	17		202,878	22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一)	135,927	12		123,902	1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三及十五)	4,062	-		7,401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988,895</u>	<u>84</u>		<u>746,425</u>	<u>79</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37,090	3		40,286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三)	143,064	12		145,282	15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1,814	-		4,525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三)	6,211	1		6,281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1,924	-		2,324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90,103</u>	<u>16</u>		<u>198,698</u>	<u>21</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178,998</u>	<u>100</u>		<u>\$ 945,123</u>	<u>100</u>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六)	\$ 90,835	8		\$ 68,066	7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六)	96,740	8		40,871	4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98,757	8		65,773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33,128	3		13,156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3,386	-		3,170	-	
2310	預收款項	11,554	1		18,286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215	-		1,717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36,615</u>	<u>28</u>		<u>211,039</u>	<u>22</u>	
	非流動負債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五及十九)	18,840	2		17,581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七)	63	-		42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8,903</u>	<u>2</u>		<u>17,623</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355,518</u>	<u>30</u>		<u>228,662</u>	<u>24</u>	
	權 益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二十)	519,325	44		534,005	57	
3200	資本公積(附註二十)	40,816	3		42,499	4	
	保留盈餘(附註二十及二三)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3,131	5		52,762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8,876	3		30,034	3	
3350	未分配盈餘	198,701	17		105,221	11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290,708	25		188,017	20	
3400	其他權益(附註二十及二三)	(24,548)	(2)		(28,876)	(3)	
3500	庫藏股票(附註二一)	(2,821)	-		(19,184)	(2)	
3XXX	權益總計	<u>823,480</u>	<u>70</u>		<u>716,461</u>	<u>76</u>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u>\$ 1,178,998</u>	<u>100</u>		<u>\$ 945,123</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坤銘



經理人：楊育哲



會計主管：陳雲珍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八）			
4100	\$1,582,169	98	\$1,022,119	97
4800	26,482	2	32,847	3
4000	<u>1,608,651</u>	<u>100</u>	<u>1,054,966</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一、 十九、二二及二五）			
5110	1,214,529	76	771,731	73
5800	17,298	1	22,258	2
5000	<u>1,231,827</u>	<u>77</u>	<u>793,989</u>	<u>75</u>
5900	376,824	23	260,977	25
5910	(60)	-	(39)	-
5920	39	-	149	-
5950	<u>376,803</u>	<u>23</u>	<u>261,087</u>	<u>25</u>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二二 及二五）			
6100	62,932	4	50,276	5
6200	35,744	2	36,399	3
6300	68,609	4	62,691	6
6000	<u>167,285</u>	<u>10</u>	<u>149,366</u>	<u>14</u>
6900	<u>209,518</u>	<u>13</u>	<u>111,721</u>	<u>1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 二）			
7010	4,544	-	5,918	-
7020	11,518	1	10,203	1
7070	(2,899)	-	(2,589)	-
7000	<u>13,163</u>	<u>1</u>	<u>13,532</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222,681	14	\$ 125,253	1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u>41,248</u>	<u>3</u>	<u>21,562</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81,433</u>	<u>11</u>	<u>103,691</u>	<u>10</u>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十九及二十)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1,413)	-	(78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附 註四及二三)	<u>241</u>	<u>-</u>	<u>134</u>	<u>-</u>
		<u>(1,172)</u>	<u>-</u>	<u>(653)</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97)	-	1,412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附註二二)	4,575	-	(14)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四及二三)	<u>50</u>	<u>-</u>	<u>(240)</u>	<u>-</u>
		<u>4,328</u>	<u>-</u>	<u>1,158</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3,156</u>	<u>-</u>	<u>505</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84,589</u>	<u>11</u>	<u>\$ 104,196</u>	<u>10</u>
	每股盈餘(附註二四)				
9750	基 本	<u>\$ 3.51</u>		<u>\$ 2.01</u>	
9850	稀 釋	<u>\$ 3.46</u>		<u>\$ 1.9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坤銘



經理人：楊育哲



會計主管：陳雲珍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3年11月1日至12月31日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4 年 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03年1月1日餘額	資 本				公 積 金		留 存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融 資 活 動 所 得 之 金 額	總 額
		股本	資本公積	盈餘	未分配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	融 資 活 動 所 得 之 金 額		
A1	\$ 503,274	\$ 27,988	\$ -	\$ 6,178	\$ 90,096	\$ 46,702	\$ 6,178	\$ 90,096	\$ 700	\$ (30,734)	\$ (30,855)	\$ 613,349	
B1	-	-	-	-	6,060	-	(6,060)	-	-	-	-	-	
B3	-	-	-	23,856	-	-	(23,856)	-	-	-	-	-	
B5	-	-	-	-	-	-	(24,166)	-	-	-	-	(24,166)	
B9	33,831	-	-	-	-	-	(33,831)	-	-	-	-	-	
D1	-	-	-	-	-	-	103,691	-	-	-	-	103,691	
D3	-	-	-	-	-	-	(653)	1,172	1,172	(14)	-	505	
D5	-	-	-	-	-	-	103,038	1,172	1,172	(14)	-	104,196	
T1	-	-	15,066	-	-	-	-	-	-	-	8,016	23,082	
L3	(3,100)	(162)	(393)	-	-	-	-	-	-	-	3,655	-	
Z1	534,005	27,826	14,673	30,034	52,762	30,034	105,221	1,872	1,872	(30,748)	(19,184)	716,461	
B1	-	-	-	-	10,369	-	(10,369)	-	-	-	-	-	
B3	-	-	-	(1,158)	-	-	1,158	-	-	-	-	-	
B5	-	-	-	-	-	-	(77,570)	-	-	-	-	(77,570)	
D1	-	-	-	-	-	-	181,433	-	-	-	-	181,433	
D3	-	-	-	-	-	-	(1,172)	247	247	4,575	-	3,156	
D5	-	-	-	-	-	-	180,261	247	247	4,575	-	184,589	
L3	(14,680)	(765)	(918)	-	-	-	-	-	-	-	16,363	-	
Z1	\$ 519,325	\$ 27,061	\$ 13,755	\$ 28,876	\$ 63,131	\$ 28,876	\$ 198,701	\$ 1,625	\$ 1,625	\$ (26,173)	\$ (2,821)	\$ 823,48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林 坤 銘

董事長：林坤銘

楊 育 哲

經理人：楊育哲

陳 雲 珍

會計主管：陳雲珍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222,681	\$ 125,253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459)	534
A20100	折舊費用	4,469	4,954
A20200	攤銷費用	3,385	3,521
A21900	庫藏股轉讓酬勞成本	-	10,201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2,168)	(468)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8,500	2,463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利益	-	(438)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利益	(129)	(2,539)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 份額	2,899	2,589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60	39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39)	(149)
A29900	本期淨退休金成本未提撥數	(154)	(20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4,002	(1,874)
A31150	應收帳款	(15,142)	(67,195)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	20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7,700	5,382
A31200	存 貨	(9,857)	11,14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339	(30)
A32130	應付票據	22,769	1,004
A32150	應付帳款	55,275	(27,41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2,980	1,923
A32200	負債準備	216	1,764
A32210	預收款項	(6,732)	(38,15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98	34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334,083	32,852
A33500	支付所得稅	(20,915)	(18,37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13,168</u>	<u>14,479</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9,622)	\$ -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29)	(5,372)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2,994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51)	(6,254)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674)	(250)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400	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2,576)	(8,88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5100	庫藏股票轉讓員工	-	12,881
C030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	(1)
C04500	支付現金股利	(77,570)	(24,16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7,570)	(11,286)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203,022	(5,688)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3,014	268,702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66,036	\$ 263,01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坤銘



經理人：楊育哲



會計主管：陳雲珍



(附件七)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R.O.C.

Tel : +886 (2) 2545-9988
Fax: +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昭 伶



陳昭伶

會計師 姚 勝 雄



姚勝雄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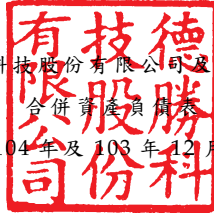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3 日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469,252	40	\$ 267,234	28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二七)	7,838	1	11,334	1
114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29,622	2	-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九)	153	-	4,155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及九)	149,916	13	133,599	1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六、十及二九)	195,178	16	202,878	22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一)	136,316	12	124,074	1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三及十五)	4,086	-	7,425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992,361</u>	<u>84</u>	<u>750,699</u>	<u>79</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三)	177,002	15	181,347	19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1,814	-	4,525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三)	6,211	1	6,281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2,050	-	2,451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87,077</u>	<u>16</u>	<u>194,604</u>	<u>21</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179,438</u>	<u>100</u>	<u>\$ 945,303</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六)	\$ 90,835	8	\$ 68,066	7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六)	96,740	8	40,871	4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98,875	8	65,895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33,128	3	13,156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3,386	-	3,170	-
2310	預收款項	11,852	1	18,286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233	-	1,74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37,049</u>	<u>28</u>	<u>211,192</u>	<u>22</u>
	非流動負債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五及十九)	18,840	2	17,581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七)	69	-	69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8,909</u>	<u>2</u>	<u>17,650</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355,958</u>	<u>30</u>	<u>228,842</u>	<u>24</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二十)	519,325	44	534,005	56
3200	資本公積(附註二十)	40,816	3	42,499	5
	保留盈餘(附註二十及二三)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3,131	5	52,762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8,876	3	30,034	3
3350	未分配盈餘	198,701	17	105,221	11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290,708	25	188,017	20
3400	其他權益(附註二十及二三)	(24,548)	(2)	(28,876)	(3)
3500	庫藏股票(附註二一)	(2,821)	-	(19,184)	(2)
3XXX	權益總計	<u>823,480</u>	<u>70</u>	<u>716,461</u>	<u>76</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179,438</u>	<u>100</u>	<u>\$ 945,303</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坤銘



經理人：楊育哲



會計主管：陳雲珍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					
4100	銷貨收入	\$ 1,582,634	98	\$ 1,023,413	97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26,482	2	32,847	3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1,609,116</u>	<u>100</u>	<u>1,056,260</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一、十九、二二及二五）					
5110	銷貨成本	1,214,380	75	771,803	73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17,298	1	22,258	2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1,231,678</u>	<u>76</u>	<u>794,061</u>	<u>75</u>	
5900	營業毛利	<u>377,438</u>	<u>24</u>	<u>262,199</u>	<u>25</u>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二二及二五）					
6100	推銷費用	63,135	4	50,644	5	
6200	管理費用	39,906	3	40,571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8,609	4	62,691	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71,650</u>	<u>11</u>	<u>153,906</u>	<u>15</u>	
6900	營業淨利	<u>205,788</u>	<u>13</u>	<u>108,293</u>	<u>10</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二）					
7010	其他收入	5,402	-	6,75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91	1	10,202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6,893</u>	<u>1</u>	<u>16,960</u>	<u>2</u>	
7900	稅前淨利	222,681	14	125,253	1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41,248	3	21,562	2	
8200	本年度淨利	<u>181,433</u>	<u>11</u>	<u>103,691</u>	<u>10</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十九及二十)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1,413)	-	(\$ 78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附 註四及二三)	<u>241</u>	-	<u>134</u>	-
		(<u>1,172</u>)	-	(<u>653</u>)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97)	-	1,412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附註 二二)	4,575	-	(14)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四及二三)	<u>50</u>	-	(<u>240</u>)	-
		<u>4,328</u>	-	<u>1,158</u>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3,156</u>	-	<u>505</u>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84,589</u>	<u>11</u>	<u>\$ 104,196</u>	<u>10</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u>\$ 181,433</u>	<u>11</u>	<u>\$ 103,691</u>	<u>10</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u>\$ 184,589</u>	<u>11</u>	<u>\$ 104,196</u>	<u>10</u>
	每股盈餘(附註二四)				
9750	基 本	<u>\$ 3.51</u>		<u>\$ 2.01</u>	
9850	稀 釋	<u>\$ 3.46</u>		<u>\$ 1.9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坤銘



經理人：楊育哲



會計主管：陳雲珍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103 年 1 月 1 日 餘額	普通股本	庫藏股票	公積	保	留	盈	未分配盈餘	其他	權	益
A1	\$ 503,274	\$ 27,988	\$ -	\$ -	\$ 46,702	\$ 6,178	\$ 6,178	\$ 90,096	\$ 700	\$ 30,855	\$ 613,349
		股票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告換算	備供出售金融	融
								之兌換差額	商(損)	未實現	總
										益	額
										(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6,060	-	(6,060)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23,856	(23,856)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24,166)	-	-	-	(24,166)
B9 本公司股東股票股利	33,831	-	-	-	-	-	(33,831)	-	-	-	-
D1 103 年度淨利	-	-	-	-	-	-	103,691	-	-	-	103,691
D3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653)	1,172	(14)	-	505
D5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03,038	1,172	(14)	-	104,196
T1 庫藏股票轉讓員工	-	-	15,066	-	-	-	-	-	-	-	8,016
L3 註銷庫藏股票	(3,100)	(162)	(393)	-	-	-	-	-	-	-	3,655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534,005	27,826	14,673	52,762	30,034	105,221	1,872	(30,748)	(19,184)	-	716,461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0,369	-	(10,369)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1,158)	1,158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77,570)	-	-	-	-	(77,570)
D1 104 年度淨利	-	-	-	-	-	181,433	-	-	-	-	181,433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172)	(247)	4,575	-	-	3,156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80,261	(247)	4,575	-	-	184,589
L3 註銷庫藏股票	(14,680)	(765)	(918)	-	-	-	-	-	-	16,363	-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 519,325	\$ 27,061	\$ 13,755	\$ 63,131	\$ 28,876	\$ 198,701	\$ 1,625	(\$ 26,173)	(\$ 2,821)	-	\$ 823,48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坤銘



經理人：楊育哲



會計主管：陳雲珍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 222,681	\$ 125,253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459)	534
A20100	6,320	6,862
A20200	3,385	3,521
A21900	-	10,201
A23700	(2,283)	(666)
A23500	8,500	2,463
A23100	-	(438)
A24100	(127)	(2,533)
A29900	(154)	(20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4,002	(1,874)
A31150	(15,131)	(67,068)
A31180	7,700	5,382
A31200	(9,948)	11,158
A31240	3,339	(31)
A32130	22,769	1,004
A32150	55,275	(27,411)
A32180	32,976	1,925
A32200	216	1,764
A32210	(6,434)	(38,155)
A32230	485	343
A33000	333,112	32,028
A33500	(20,915)	(18,373)
AAAA	<u>312,197</u>	<u>13,65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200	(29,622)	-
B00300	(429)	(5,372)
B00400	-	2,994
B02700	(2,251)	(6,254)
B04500	(674)	(25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	(\$ 4)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400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2,576)	(8,88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5100	庫藏股票轉讓員工	-	12,881
C030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	(1)
C04500	支付現金股利	(77,570)	(24,16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7,570)	(11,286)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3)	206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202,018	(6,311)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7,234	273,545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69,252	\$ 267,23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坤銘



經理人：楊育哲



會計主管：陳雲珍



(附件八)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4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期初未分配盈餘		18,439,793
精算損失列入保留盈餘(說明)	(1,172,069)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17,267,724
本期稅後純益	181,433,730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8,143,373)	
加：迴轉依法股東權益減項特別盈餘公積(註一)	4,327,155	
104年度可供分配盈餘小計	167,617,512	
截至本年度累積可供分配盈餘		184,885,236
104年度盈餘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按 51,713,532 股數計算)(註二)		144,797,890
- 股東股利(每股分配 0.30 元)	15,514,060	
- 現金股利(每股分配 2.50 元)	129,283,830	
期末未分配盈餘		40,087,346
附註：		

註：現金股利元以下捨去，其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擬繳回公司，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註一)：迴轉依法股東權益減項特別盈餘公積計算表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04.12.31止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26,173,266)
累計換算調整數	1,624,910
104.12.31止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合計數	(24,548,356)
104.12.31止應提列股東權益減項特別盈餘公積	(24,548,356)
減：104.12.31止帳上已提列股東權益減項特別盈餘公積	(28,875,511)
本次應迴轉(提列)股東權益減項特別盈餘公積	4,327,155

(註二)：上開每股盈餘實際配發比例授權由董事會依配股配息基準日登載於本公司股東名簿之已發行且流通在外之股數調整之。

說明：採用 IAS 19 產生之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自其他綜合損益結轉至保留盈餘)係直接轉入保留盈餘科目，並未經過損益科目。公司章程規定以「本期稅後淨利」為法定盈餘公積之提列基礎，故毋須就此影響數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董事長：林坤銘



經理人：楊育哲



會計主管：陳雲珍



(附件九)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5 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

第一條 發行目的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之專業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與歸屬感，以共創公司及股東之利益，依據公司法第267條及「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等相關規定，訂定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

第二條 發行期間

自股東會決議後一年內，得向主管機關申報，並自主管機關核准申報生效通知到達之日起一年內，得視實際需要一次或分次發行。實際發行日期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訂之。

第三條 員工資格條件及得獲配之股數

- (一)以給與日當日正式編制之全職員工為限。
- (二)實際被授與員工及可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將參酌年資、職級、績效表現、整體貢獻、特殊功績或其他因素等，並考量公司營運需求及業務發展策略所需，由董事長核訂後，提請董事會核准，惟經理人及具員工身分之董事者，應於發行前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同意。
- (三)本公司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第一項規定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累計給予單一認股權人得認購股數，加計認股權人累計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合計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千分之三，且加計本公司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第一項規定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累計給予單一認股權人得認購股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一。

第四條 發行總額：

發行總額為新台幣 8,000,000 元，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共計發行普通股 800,000 股。

第五條 發行條件

發行條件(含發行價格、既得條件、發行股份之種類、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或發生繼承之處理方式等)之決定方式：

- (一)發行價格：本次為無償發行，發行價格每股新台幣 0 元。
- (二)發行股份之種類：本公司普通股新股。
- (三)既得條件：

員工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將於既得期間屆滿年度，依員工績效及公司績效兩項指標之達成結果綜合核定員工當年度既得股份數量，員工績效指標及公司績效指標說明如下：

1. 員工績效指標：

員工自給與日起算屆滿下列時程仍在職且持續提供勞務服務者，依據既得期間屆滿之最近兩次考績評核之平均結果，分別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比例如下：

既得期間	當年度考績評核結果及分批既得股份		
	優等	甲等	乙等(含)以下
獲配後任職			
屆滿一年	20%	20%之80%	0
屆滿二年	20%	20%之80%	0
屆滿三年	60%	60%之80%	0

2.公司績效指標：

公司於既得期間屆滿之最近四個季度且經會計師查核(核閱)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為基礎，四個季度之累計每股稅後盈餘達下列績效指標，分別核定員工於該既得年度依第1項既得股份之取得受領比例：

既得股份 取得受領比例	當年度績效指標達成結果		
	100%	80%	0%
第一個累計四季度	4.0(含)以上	3.0(含)~4.0	3.0以下
第二個累計四季度	4.5(含)以上	3.5(含)~4.5	3.5以下
第三個累計四季度	5.0(含)以上	4.0(含)~5.0	4.0以下

3.上述既得股份以四捨五入計算並以仟股為單位。

4.未達前項績效指標時，本公司將依法就喪失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無償收回並辦理註銷。

(四)員工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1.員工違反本公司勞動契約、工作規則、公司規定等，本公司有權就其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予以無償收回並辦理註銷。

2.於既得期間內自願離職、解雇、資遣、退休、非職業災害之死亡者，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事實發生日起即視為喪失達成既得條件資格，本公司將依法全數無償收回並辦理註銷。

3.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四年內經由公司核准辦理留職停薪者，自復職日起回復其權益，復職後至下一次既得條件屆滿未達一年者，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以實際任職期間比例計算(四捨五入至仟股)，其餘股份由公司無償收回。

4.調職：

(1)員工自行申請調動至關係企業或其他公司(子公司除外)時，其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比照離職人員方式處理。

(2)經公司要求而調動者，得由董事長於本條第(三)項既得條件之時程比例範圍內，核定其達成既得條件比例及時限。

5.因受職業災害殘疾、死亡者：

(1)因受職業災害致身體殘疾而無法繼續任職者，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員工離職生效日起即視為達成所有既得條件。

(2)因受職業災害致死亡者，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員工死亡當日視為達成所有既得條件，由法定繼承人於完成法定之必要程序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得以申請領受其應繼承之股份或經處分之權益。

6.達成既得條件時，非屬自給與日起算屆滿年限者，撥付作業統一於屆滿月份所屬季底(3/31,6/30,9/30,12/31)辦理之。

第六條 獲配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

- (一)本辦法所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既得條件達成前須交付信託保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 1.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 2.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及選舉權等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 3.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仍可參與配股配息，惟配股配息須一併交付信託保管。未符合既得條件者，其所獲配之現金股息、股票股利及受配資本公積現金(股票)等，由公司依相關規定收回現金及依法辦理註銷股份。
- (二)除前項權利受限外，其權利義務包括但不限於：參與配股、配息、資本公積受配權及現金增資認股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前述權利之行使，皆由交付信託保管機構依信託契約規定執行。

第七條 簽約及保密

- (一)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的發行總單位數、分配原則及被授與之員工名單等事項確定後，由承辦單位通知員工簽署授與約定書、交付信託等相關文件。未依規定完成簽署者，視同放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二)獲配員工應遵守保密規定，不探詢他人或洩漏被授與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內容及數量，若有違反之情事，本公司得依情節輕重懲處之。情節重大者，本公司有權就其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予以無償收回並辦理註銷。
- (三)任何經本辦法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持有人，均應遵守本辦法、授與約定書及信託相關之規定。

第八條 其他重要約定事項：

- (一)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交付信託期間應由本公司全權代理員工與股票信託機構進行(包括但不限於)信託契約之商議、簽署、修訂、展延、解除、終止，及信託財產之交付、運用及處分指示。
- (二)員工依本辦法所獲配之股份及與之相關之稅賦，按中華民國之稅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 (三)有關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名單、簽署等事宜之相關手續及詳細作業時間等，由本公司承辦單位另行通知獲配員工辦理。

第九條 實施與修訂：

- (一)本辦法經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超過二分之一同意，並報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生效，發行前修正亦同。若於送件審核過程，因主管機關審核之要求而須做修正或增訂相關條件內容時，授權董事長修訂本辦法，嗣後再提董事會追認後始得發行。
- (二)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附錄一)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修訂日期：102年06月13日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 RUBY TECH CORPORATION.)。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 一、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二、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三、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四、CC01110 電腦及週邊設備製造業。
- 五、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 六、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 七、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八、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 九、I501010 產品設計業。
- 十、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 十一、CC0110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 十二、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本公司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三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第四條：本公司應行公告事項，依法令規定方式或以登載總公司所在地之通行日報行之。

第五條：本公司得為進出口貿易及所營業務之對外保證。

第六條：本公司轉投資總額，得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之限制。

第二章 股 份

第七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柒億元，分為柒仟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前項股份總額保留貳佰萬股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轉換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第八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九條：本公司股東辦理股票轉讓、設定權利、質押、掛失、繼承、贈與等股務事項之處理，除法令及證券規章另有規定外，悉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

第十條：股票之更名過戶，於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第十一條：本公司股票擬撤銷公開發行時，應提股東會決議，且於興櫃期間及上市櫃期間均不變動此條文。

第三章 股東會

第十二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相關法令召集之。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三十日前，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五日前，將開會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通知各股東並公告之。

第十三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第十四條：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有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規定之情事者無表決權。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

第十五條：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六條：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做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議事錄應記載會議之年、月、日、場所、議事經過要領及結果、主席姓名及決議方法，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在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第十七條：本公司設董事七人，監察人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選任之，得連選連任，採用單記名累積選舉法。全體董事及監察人所持有股份總數，不得少於證券主管機關所定之最低成數。董事及監察人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者，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董事及監察人就任時為止。

第十八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依照本公司制訂之「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為之。

第十九條：本公司董事席次中，計有獨立董事二人，其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股東應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均依證券交易法第一百八十三條及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辦理。

本公司得經董事會決議為董事及監察人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購買責任保險。

第二十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之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選舉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

第二十一條：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時，得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但以一人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第二十二條：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

第二十三條：董事會之職責如下：

- 一、本公司重要組織之建立、調整與撤銷。
- 二、造具營業報告書。
- 三、審核預算與決算書。
- 四、選任及解任公司之總經理及重要人事案。
- 五、提出分派盈餘或彌補虧損之議案。
- 六、提出增資及減資之議案。
- 七、報告監察人公司有受重大損害之虞之情形。
- 八、重要辦法規章之訂定與修改。
- 九、行使其他依法定規定及股東會決議賦予之職權。

第五章 經理人

第二十四條：本公司得設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第六章 會計

第二十五條：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依法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第二十六條：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提繳所得稅款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視業務需要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並加計迴轉之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連同以前年度保留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除視公司因業務需要酌予保留外，餘數按下列百分比分派之：

- 1、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三。
- 2、員工紅利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十五。
- 3、餘數為股東紅利。

本公司對外轉投資子公司之員工(或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得受上述員工股票紅利之分配，其條件及方式由董事會訂定之。

第二十七條：本公司為經營高科技之產業，正值企業生命週期之成長期，基於健全財務結構、資本支出之需要以求永續發展，保障投資人權益，盈餘之分配則綜合考量保留盈餘、資本公積、財務結構、營運狀況等因素來分配。本公司股利發放分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兩種，其發放比重依公司資本、財務結構與未來計劃之資金需求來決定，其中現金股利所佔比例不低於百分之十，惟發放方式及比率，得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第七章 附 則

第二十八條：本章程未盡事宜悉依照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二十九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 70 年 6 月 27 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 73 年 12 月 14 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 74 年 1 月 4 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 76 年 6 月 20 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 74 年 12 月 11 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 75 年 8 月 28 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 76 年 12 月 24 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 78 年 12 月 1 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 82 年 8 月 18 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 86 年 5 月 12 日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 86 年 6 月 25 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 86 年 12 月 25 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 87 年 4 月 25 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 88 年 6 月 5 日

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 89 年 5 月 30 日

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 90 年 5 月 21 日

第十六次修訂於民國 90 年 11 月 30 日

第十七次修訂於民國 91 年 5 月 28 日

第十八次修訂於民國 91 年 5 月 28 日

第十九次修訂於民國 92 年 6 月 27 日

第二十次修訂於民國 95 年 6 月 23 日

第二十一次修訂於民國 96 年 6 月 25 日(第一次)

第二十二次修訂於民國 96 年 6 月 25 日(第二次)

第二十三次修訂於民國 97 年 6 月 9 日

第二十四次修訂於民國 98 年 6 月 2 日

第二十五次修訂於民國 99 年 6 月 14 日

第二十六次修訂於民國 100 年 6 月 15 日

第二十七次修訂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2 日

第二十八次修訂於民國 102 年 6 月 13 日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坤銘



(附錄二)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修訂日期：102年06月13日

- 第一條：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辦理。
- 第二條：本公司股東會召開地點於本公司所在地或合適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第三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佈散會。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 第四條：股東常會之召集，應編製議事手冊，並於三十日前通知各股東；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五日前通知各股東；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股東，召集通知得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方式為之。
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
- 第五條：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召集前之停止股票過戶日前公告受理股東之提案、受理處所及受理期間；受理期間不得少於十日。股東之提議案以三百字為限，提案股東應親自出席或委託他人出席股東常會，並參與該項議案討論。本公司應於股東會召集通知日前，將處理結果通知提案股東，並將合於規定之議案列於開會通知，對於未列入議案者，董事會應於股東會說明未列入理由。
- 第六條：本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另本公司如有採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一併計算之，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
- 第七條：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佈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佈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之規定為假決議。於當次會議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第八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人依序為副董事長、由董事長指定之常務董事或董事、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派之。

前項主席係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代理者，以任職六個月以上，並瞭解本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之常務董事或董事擔任之。主席如為法人董事之代表人者，亦同。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

第九條：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佈休息。

第十條：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號碼)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發言，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但經主席許可者，得延長三分鐘，逾時主席得中止其發言。同一議案，每人發言不得超過兩次。

第十一條：討論議案時，主席得於適當時間宣告討論終結；必要時並得宣告中止討論，主席即提付表決。

第十二條：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者，有關代理之規定，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

第十三條：股東對於會議之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致有害於本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並不得代理其他股東行使其表決權。

第十四條：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第十五條：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份。股東會表決或選舉議案之計票作業應於會場內公開處為之，且於計票完成後，當場宣布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並作成記錄。

第十六條：股東會有選舉董事、監察人時，應依本公司所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辦理，並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監察人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前項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十七條：本公司股東會開會過程應全程錄音及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十八條：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前項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議事錄應確實依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及結果記載之，在本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

第十九條：本規則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二十條：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改時亦同。

第二十一條：本規則訂定於民國 87 年 4 月 25 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 91 年 5 月 28 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 94 年 6 月 24 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 95 年 6 月 23 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 96 年 6 月 25 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 97 年 6 月 9 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2 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 102 年 6 月 13 日

(附錄三)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 一、本公司已發行股票種類及股數：普通股 51,713,532 股
- 二、全體董事法定最低應持有股數：4,137,083 股
- 三、全體監察人法定最低應持有股數：413,708 股
- 四、本公司董監事中有獨立董事二席，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第 2 條規定，最低應持有股數以第 2 條第 1 項規定之 80% 計算。
- 五、本公司全體董事、監察人持有股數如下：

職 稱	姓 名	截至 105 年 4 月 15 日最後過戶日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董事長	林坤銘	1,251,785	2.42%
董 事	王鵬森	4,062,844	7.86%
董 事	王光祥	466,599	0.90%
董 事	邱啟新	737,524	1.43%
董 事	陳中和	1,179,398	2.28%
獨立董事	黃慶堂	0	0
獨立董事	武永生	0	0
全 體 董 事 合 計		7,698,150	14.89%
監察人	林玲玉	678,874	1.31%
監察人	董清銓	64,804	0.13%
監察人	傅 達	0	0
全 體 監 察 人 合 計		743,678	1.44%

本公司全體董事及監察人持有股數均已達成法定成數標準。

(附錄四)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相關資訊

一、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條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係指稅前淨利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淨利)，應提撥百分之七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及不超過百分之二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二、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 (1) 本公司 104 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係依公司章程規定估列並認列費用。
- (2) 本公司係屬上櫃股票公司，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分派員工酬勞時，計算員工股票酬勞股數，以董事會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計算之，計算不足一股之員工酬勞以現金發放。
- (3) 董事會決議實際分派與估列數金額如有差異，應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 105 年度之損益調整。

三、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本公司經 105 年 3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依據 104 年 12 月 16 日董事會通過之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條修訂內容，決議分派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之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分派方式	104 年度費用估列數	董事會通過分派金額	差異數	差異原因	處理情形
員工酬勞	現金	25,304,777	25,304,777	0	無差異	無
董監酬勞	現金	5,060,955	5,060,955	0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四、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含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103 年度盈餘	103 年度費用估列數	實際分派	差異數	差異原因	處理情形
董事會決議通過股利分派日	104 年 3 月 19 日				
股東會日期	104 年 6 月 09 日				
員工現金紅利	14,034,681	14,189,689	(155,008)	估計變動	列為 104 年度之損益調整
董監酬勞	2,806,936	2,837,938	(31,002)		

(附錄五)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提案情形說明

本次股東常會，股東提案處理情形說明：

- 1.依公司法 172 條之 1 規定，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但以一項為限，且所提議案以三百字為限。
- 2.本公司訂 105 年 4 月 8 日起至 105 年 4 月 18 日止為受理股東提案申請期間，並依法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
- 3.截至受理期間結束，本公司未接獲任何股東提案。

